

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4年12月16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通知，会议于2024年12月23日在太原市小店区南中环街529号清控创新基地B座10层会议室采取现场及视频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武艺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实际出席9名，公司监事会成员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会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议案审议情况

1.审议通过《关于收购太原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4票，回避5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在审议该议案时，关联董事武艺先生、韩昱先生、周世俊先生、郭聪林先生、吕静伟先生回避表决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关于收购太原高速公路管理有限公司100%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4-46）。

2.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信息披露管理办法>的议案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9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。

详细内容请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.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。

2.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纪要。

特此公告

山西高速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4 年 12 月 23 日